

殷办〔2024〕31号

殷汇镇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工作 实施方案

各村（居）委会、各中小学及驻镇各单位：

根据《安徽省学校安全生产专项领导小组印发预防中小
学生溺水新十条措施的通知》及市、区相关文件精神，为切
实做好我镇2024年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，现结合实际，
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
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
神，扎实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。完善工作举措，
压实工作责任，着力从源头上预防、从根本上治理，增强安

全意识，提高防范能力。做到思想认识到位，工作落实到位，责任措施到位，问题解决到位，坚决遏制溺水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坚持预防为主、标本兼治，群防群治、源头治理；坚持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，尽职尽责、失职追责，全面压实教育、管理、监护责任，建立健全政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四位一体”预防溺水事件工作体系，构建完善长效工作机制，筑牢学生防溺水屏障，最大限度减少溺亡事件发生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宣传教育全覆盖。镇主管部门和学校要把青少年儿童防溺水教育向家庭和假期延伸，做到校内校外、学校与家庭、学期与假期无缝衔接、有效对接。创新宣传方式，拓展宣传渠道，保持宣传声势，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保护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的良好氛围。**一是加强校内安全教育。**各中小学校要建立健全校内安全教育提醒制度，利用每天放学前1分钟、每周放学前5分钟、节假日前30分钟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和防溺水提醒，同时通过在校内张贴一批主题宣传画报、向家长推送一系列防溺水安全提醒等形式，切实提高青少年儿童和家长（监护人）的警惕性和自觉性。**二是延伸宣传教育触角。**各村居要在人群密集场所，张贴、悬挂一批防溺水安全宣传标语和版面，实现全镇村、社区全覆盖。要在暑假、周末、节假日等容易发生溺水的关键时段，利用

村（居）大喇叭等形式循环播报防溺水安全提醒。三是**强化救护技能培训**。各中小学校要把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为基础性、常态化工作抓紧抓实，切实提高学生对潜在危险的认知和应急避险、自防互救能力；要定期组织“溺水自救、他救知识”宣传培训，帮助学生、群众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护常识。

（二）排查整改全覆盖。一是**开展一次排查起底**。各村居和相关部门，要对重点水域部署开展常态化、全覆盖、拉网式排查，摸清河流、水库、塘坝、机井、建筑工地水池、废弃矿坑、景区内水体等各地水域的具体情况，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，分级建立安全隐患台账，确立清单管理、认领包保责任，确保底数清、情况明。二是**开展一次整改管控**。各村居、部门要对排查出的隐患地段和水域，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和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“谁经营、谁负责”“谁所有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建立清单化、闭环式管理，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。对短期内能够排除风险隐患的，要立行立改、立竿见影、坚决消除风险点；对需要镇党委政府和部门帮助支持的，要及时报告、主动对接，推动问题得到解决，坚决杜绝“捂在手里”、小事拖大、大事拖炸；对需要长期坚持的，也要有阶段性目标，最大限度防止发生溺亡事故。三是**开展一次维护修缮**。各村居、部门要完善各类水域防溺水“三个一”设施的设置，包括悬挂一幅防溺水宣传标语，

设置一个防溺水警示牌(要测量水深,将水深、危险程度等要素标识出来),配备一套简易救生设备(包括带长绳的泳圈、长竹竿、竹梯等)。落实“一线一栏”,在临水岸边喷涂黄色警戒线,在公共活动水域设置防护围栏,定期巡查、及时维护、及时修缮,做到安全警示到位、隔离防护到位。

(三)联防联控全覆盖。各村居两委干部及村级“综合监管网格员”负责督促其范围内各水域权属主体认真排查水域安全隐患,做好水域隐患登记工作,在事故易发水域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,加强日常巡查并及时做好巡查记录。对社会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等重点人群实行包保责任制,明确重点水域安全管理责任,实行分片包保负责。镇工办、公路站要加强对道路、桥梁及建筑工地等施工过程的监管,在工程建设期间,对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坑、洼等隐患及时排查整治,设置警示标牌。镇水保站要督促各村居,落实水域管理责任,定期组织对有安全隐患的水域进行排查登记,在水边设置警示标牌,并建立水域巡查制度。镇卫生院要积极配合有关单位开展防溺水自救、互救等知识技能教育活动。如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件,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要迅速开展医疗救助。镇团委、妇联、关工委等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,组织各类志愿者结对帮扶农村留守儿童及监护教育存在困难的家庭,加强留守儿童安全教育。

（四）巡查防范全覆盖。镇主管部门要督促水域主体责任单位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加强日常巡查，特别在节假日、暑假期间和高温天气等重点时段，落实全天候值守巡查，根据水域面积合理设置巡查值守人数，确保每一段、每一片水域都有巡查值守责任人，并做好巡查值守记录。对青少年儿童经常嬉水、游泳的重点区域，要重点巡查，认真做好劝阻，坚决防止私自下水。要督促村级“综合监管网格员”和包村民警熟悉水域、熟悉地形、熟悉情况的优势，因地制宜设立专兼职巡逻队伍，重点时段要开展不间断巡查，及时发现、制止、劝离游玩、戏水、游泳人员。镇派出所、司法所要完善落实反应灵敏、合成高效的溺水类警情应急处置机制，加强救生装备配备，确保能够快速高效应对各类突发事态。

（五）推进科技防溺水。根据上级部门有关要求，借鉴周边县、区科技防溺水做法，因地制宜在各类水域，特别是大河，大型水库，人流量比较集中的山塘等水域安装防溺水高清监控摄像，建设防溺水监测预警系统，通过智能人脸识别，同步通报村居，同步语音劝返，提高水域监管时效性，真正达到人防，技防相结合，齐抓共管的局面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专项行动时间为期一年，2024年4月至2025年4月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、强化责任意识。各村居、部门要充分认识防溺水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坚持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，始终把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当作一项政治任务、民生工程，切实增强工作的责任感、使命感、紧迫感。

2、形成工作合力。各村居、部门要按照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任务职责，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充分发挥部门行业作用，突出工作实效。加强各部门之间协调配合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及时解决突出问题，形成预防溺水，保障青少年儿童安全强大合力。

3、加强检查督查。镇预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要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检查督导，并建立检查台账。各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责任务开展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各水域落实防溺水措施、防护设施建设、隐患排查、应急值守等情况，逐项逐环节开展督查，建立问题台账，实行跟踪督办。对责任落实不到位、防护设施建设不到位、巡查值守不到位、隐患排查不到位、宣传教育不到位的，将对相关责任人严肃追责问责。

附件：

- 1、殷汇镇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- 2、殷汇镇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应急小分队成员名单

3、殷汇镇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任务分解表

殷汇镇党政办公室

2024年5月7日

附件 1:

殷汇镇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

组 长：汪 龙

副组长：吴群轶

成 员：田 俊（派出所）

方 亮（镇水利站）

舒志祥（镇卫生院）

徐 琤（镇团委）

操礼琴（镇教办）

张斗平（镇工办）

何 芳（镇妇联）

陈士好（中心学校）

董葆书（镇综治办）

吴义林（殷汇初中）

洪 伟（灌口中学）

桂专政（职教中心）

胡新进（镇公路站）

李华明（镇关工委）

附件 2:

殷汇镇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应急小分队 成员名单

队 长：吴群轶

成 员：杨盛标、董葆书、毕璋斌、徐 琤、操礼琴
舒志祥、方 骞、张斗平、蒋泽斌、魏友祥

附件 3

殷汇镇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责任单位	工作内容	时间要求	备注
1	镇党政办	督查有关青少年儿童安全的落实监护情况、宣传报道、组织领导、建立长效机制工作。		
2	中小学	1、制定完善《防溺水安全自护工作方案》，并向广大师生宣教； 2、充分利用暑假前时间，全面开展好面向家长、学生的防溺水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以“致家长的一封信”和家长向学校承诺回执的形势，做好校家共管；3、印发防溺水宣传手册发至每位学生及家长，并收回学生及家长签字回执，确保将宣传教育覆盖到每个学生及家长；	1、5月20日前将《防溺水安全自护工作方案》备案。 2、6月5日前完成回执。	与区教育局对接，尽快领取《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安全知识手册》
3	派出所 司法所	1、派出所、司法所主动和中小学校取得联系，充分利用暑期学生返校日的机会，上好法制宣传课，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醒家长做好监护工作。2、加大安全巡逻，发现隐患性苗头及时	暑假前和暑假结束学生返校日进行安全宣传教育活动。	

		制止。3、如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件，能迅速启动快速处置机制。		
4	镇安委会 (水利站、 交通站)	组织开展一次“防溺水”专题检查及宣传工作。1、结合防汛抗旱工作，对镇域内的各水域进行标识巡查，尤其开展好涉水区域的宣教、防范工作，并将管辖范围内危险区域分布情况告知镇防溺水办。2、对全镇因建设、施工产生的坑塘加强排查监管，做好施工产生的坑塘巡查备案及危险标识管理。3、充分发挥水管员作用，加强对危险水域巡逻和监管。	检查工作于5月30日前完成，警示标牌配置到位，坑塘巡查备案报镇防溺水办。	联合镇水利站、交通站等
5	卫生院	1、要求各村卫生室，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活动，并积极配合有关单位，开展防溺水自救、互救等急救知识技能教育活动。2、如发生青少年溺水事件发生，各卫生室要迅速开展医疗救助。	暑假期间，各卫生室至少开展两次宣传教育活动	
6	镇文教办 镇关工委	制定完善的《防溺水工作方案》及《应急预案》，加强对各村（居）及各学校的防溺水工作督查，镇关工委充分发挥关工委组织优势，组织“五老”等多方力量，结合各种活动平台，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和监督工作。		

6	镇团委 镇妇联	1、充分发挥农家书屋、留守儿童之家等活动场所，开展阅读、演讲等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，丰富青少年儿童的暑期生活。2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，联合有关单位，重点面向广大母亲、儿童开展系列活动，发出致全镇广大母亲的一封信。	相关工作方案、文件于5月30日前报送镇防溺水办	与团区委、区妇联对接，尽快将一封信发放到位
7	各村居	1、要与当地学校在节假日前进行一次沟通，就放假期间安全工作要求和各方职责进行对接。2、对辖区内留守儿童建立包保责任制。3、各村（居）委会要开展专题走访，对监护人提醒、教育。各村要在辖区内的水域设置警示标牌、加强巡查。4、各村要利用各种形式宣传预防青少年儿童防溺水知识。	6月5日前部署完毕。 5月20日前标识到位。	